

证券代码：832630

证券简称：诺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浙江诺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1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林梅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。

监事陈秋娟因有事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拟提名林梅、张明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与公司职

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与第三届相比，林梅为连选连任，张明华为新任监事候选人，原监事陈秋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。在选出新任监事前，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张明华不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张明华简历如下：

张明华，男，1990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汉族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职高学历。2018年5月至今，供职于浙江诺之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销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诺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诺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8日